

王春瑜 著

阿Q的祖先



老牛堂随笔

团结出版社

阿 Q 的 祖 先

——老牛堂随笔

王春瑜著

团结出版社

(京)新登证号:174号

阿 Q 的 祖 先

——老牛堂随笔

王春瑜 著

*

团结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皇城根南街84号)

江苏如东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1993年11月(大32)开第一版

1993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 296千字 印张: 11.875

印数: 1—4000

ISBN 7-80061-839-0/G · 284

定价: 8.80(元)

序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拙著《阿Q的祖先——老牛堂随笔》中的文章，除了少数而外，都是最近四年陆续写成的。绝大部分发表过，散见于《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文化报》、《文汇报》、《北京日报》、《武汉晚报》、《盐阜大众报》、香港《大公报》、台湾《中央日报》、《大成报》、《自由时报》、美国纽约《世界日报》等报纸的副刊上，以及台湾《联合报》系《历史月刊》、东海大学《中国文化月刊》等杂志上，而刊于台湾报刊上的文章，更占了一大半。笔者近几年的精力，主要花在包括社会生活史在内的文化史方面（以明朝为重点），因此拙稿的大部分，都是围绕这一中心展开的。给报纸副刊写稿，不能不考虑到读者层面，多数人是不会有雅兴来阅读枯燥无味的历史论文的，因此本书中的多数文章，下笔时当然要考虑到可读性。事实上，文史结合、雅俗共赏，也是笔者多年来一直追求的目标。诚然，我没有一枝生花妙笔，把每一篇文章写得文采斑斓，楚楚动人。但是，可以告慰读者的是，这里的一些短文，虽然写出来不过是半个上午，或一个下午、一个晚上的事。但在史海里摸索，在书堆里爬梳、排比、考证，所花费的心血，是难以计算的。有时为查一条史料，花去几天时间，并非稀罕事。因此，自信拙著是有学术价值的，文笔也还说得过去，是可以引起朋友们的阅读兴趣的。

我虽然不时在写专著、学术论文之余，也写些文史随笔之类短文，但在近几年，也就是一九八九年冬至今，居然写了二十多万字，在我以往的研究、写作生涯中，却是从未有过的事。这在

很大程度上，实在要归功于台湾的历史学家、著名文史作家苏同炳（庄练）先生的鼓励与鞭策。他比我年长十二岁，真正是一位老大哥。说真的，拙著出版的目的之一，正是为了铭刻同炳兄的厚谊。

常言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但是，从另一个意义上说，再好的米，若非经过巧妇之手，下锅煮，也是成不了饭的。撰稿亦然，文章倘不经过编辑的手，只能束之高阁，或孤芳自赏，或留待老鼠批判。我愿藉此向几位编辑朋友，表示我由衷的谢忱。他们是：徐良瑛小姐、李今芸小姐、郑丽卿小姐、顾惠倩小姐、马宝珠小姐、赵丽雅小姐；肖黎先生、施宣园先生、高战先生、路某先生、魏元珪先生、李乔先生、梁希哲先生、马国权先生、关礼光先生，等。

浮生难得几回雅，我倒也雅过一回：用“老牛堂随笔”的名义在台湾报纸上辟专栏，并维持了一年多。所谓老牛，此无它，不才属牛，又年过半百，名符其实也；也想藉以聊表心迹；继续像老牛一样在文史园地老老实实地耕耘。

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五日于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目 录

“父母官”考	1
乌纱帽考	4
“只思除却蛀心虫”	7
伤哉，谢老遗言	8
雪泥鸡爪	9
附录：俞明芳：《〈雪泥鸡爪〉一小疵》	
阿Q的祖先	12
九斤老头论	15
风筝·白毛女	17
拉神配	19
说神童	21
再说神童	23
起哄考	26
“心思仍旧”的悲哀	28
反文化的文化现象	30
寻“头”有感	31
马桶与文化	33
玄学又来了	36
学林探索贵涉远	38
文采不会从天降	41
身向榆关那畔行	44

“飞帖”迎春	47
螺蛳经	49
草鞋情思	52
奇哉，五谷树	55
话腰带	57
缅铃趣谈	60
明武宗与蚺蛇	62
迷药与蛊毒	63
药名闲话	66
醉酒诗	69
土匪诗	71
打虎英雄谱	73
残疾英豪谱	76
张松式人物谱	78
飞毛腿列传	80
“开门七件事”与“三百六十行”	
——漫说古代商业文化	82
也谈老字号孙春阳	88
“头脑酒”与“头脑汤”	89
坑厕与文化杂谈	92
一点红丹判贞洁	
——守宫蜥蜴	99
从马吊到马将	
——麻将风行中国的历史	101
闲话猪脬	105
“天地君亲师”	107
鼾声今古谈	109
明朝酒肆一瞥	111

请饮一杯屠苏酒	115
说明朝酒令	117
皇帝与毒药	123
针拨白内障始于何时	126
撒向帐中都是爱	128
江湖隐语知多少	130
抢新郎喽！	
——明清荒淫帝王酿成时代悲剧	133
先生虽读万卷书，一字不堪疗饥腹	
——塾师的辛酸	138
附录：辜海澄：塾师与我	
酒色财气沾不得？	147
关公刮骨疗毒，不用麻醉药？	150
附录：刘芳：曼陀罗与麻沸散	
再谈麻沸散——答刘芳先生	155
一碗粥装得下半部历史	157
谁是江上吹箫人	163
风流道士杨世昌	165
谈施耐庵遗诗佚曲	167
张居正和“一条鞭”	175
应怜中土成荒塞，万里长风吹古愁	
——清初爱国书法家、诗人宋曹其人其事	180
晚清爱国诗人陈玉澍	183
梁启超与陈守实	185
再谈陈守实教授	188
忆赵景深教授	190
新录鬼簿	
——亡师琐忆	193

却顾所来径，苍苍横翠微	197
说序	200
新书著成告友人	203
说皇帝	205
说后妃	208
说太监	212
说宰相	215
说名将	218
说清官	221
说贪官	224
说奸臣	227
说改革家	230
说科学家	233
说文学家	235
评《中国思想发展史》	237
评《中国政治制度史》	242
读《明代的儒学教官》	245
请君一睹神仙荟	248
一本奇特的伪书	250
防骗奇书：《杜骗新书》	252
太保书中的抗战史料 ——孤本《逃难记》	256
说掌故	267
《新地方史志学简编》序	269
《碧云寺罗汉堂》序	271
《“土地庙”随笔》序	273
《明朝酒文化》序	275
《中国现代娼妓史》序	277

《新编“三言”“二拍”》序	280
老牛堂随笔:	283
1、隐身术	2、题草鞋词
3、再谈隐身术	4、赠尼嫁人诗
5、唐诗酒筹	6、无妻杀人当奈何!
7、采生	8、鼻风吹起浪千层
9、剥地皮	10、凤阳花鼓词
11、幽闭法惨无人道	12、吊海瑞诗
13、迷药	14、韩雍、夏埙酒令
15、戏题千眼观音	16、康熙的亲民作风
17、鱼骨桥	18、唐伯虎的不平诗
19、泥菩萨	20、春痕处处
21、打虎少年谱	22、看家狗
23、赶秋坡·大布施	24、嘲北地巷曲中人
25、包公家训	26、老景
27、满江红·鍾馗送妹	28、艳诗谜儿
29、袁凯装疯	30、义姐高三
31、明朝瑜珈大师	32、诗翻词
33、放偷节	34、不自由的驸马
35、马屁诗	36、判通与仲翁
37、媚鼠	38、逃命之羊
39、童谣	40、妙联
41、盗有道	42、人老何曾转少年
43、奉勅陋	44、咏虫
45、黄炎培论袁世凯	46、子夜歌
47、“野鸡”·“猫”·“疯狗”	48、合浦珠
49、宋人嘲淡酒	50、万花会
51、药名岁交诗	

要重视武侠小说的研究	315
中华文化一枝花	
——谈中国武侠小说	317
香港“国际中国武侠小说研讨会”述评	320
论蒙汗药与武侠小说	329
病榻漫言	339
“城隍庙”随笔	343
非梦闲录	348
今古何妨一线牵	352
恰似高山流水长	359

“父母官”考

“父母官”一词，今天仍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口头禅。戏曲舞台上的“父母官”，戴乌纱，穿蟒袍，前呼后拥，威风凛凛，更是人们司空见惯的典型形象。“父母”和“官”，本来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个概念，怎么会合二而一，成为专有名词，并具有非常广泛的社会影响和历史影响呢？这就有必要刨树寻根，弄清来龙去脉。

老的《辞海》及新版《辞源》，都有“父母官”的辞条，但前者说是“旧时称州县官为父母”，并引王禹偁诗“西垣久望神仙侣，北部休夸父母官”，及王渔洋《池北偶谈》“今乡官称州县官曰父母，沿明代之旧称也”；后者说是“旧时对地方官的称呼，多指县令”，也引王禹偁诗佐证。新版《辞海》基本相同，只是增引了《水浒》的一条例证。显然，这些解释大同小异，但对于我们深入了解“父母官”，却是远远不够的，更没有明确指出“父母官”究竟始于何时？盛于何时？

其实，对这个不大不小的问题，明清两朝的学者们，早就注意到了。明清之际的大学者顾炎武曾指出：“父母二字乃高年之称。”并举汉文帝曾问臣下“父知之乎”、“父老何自为郎”为例证。（《日知录》卷二十四）这当然是不错的。但是，这毕竟是父母一词被政治化后的一种涵义，顾炎武却没有指出，而早在明代天顺年间，张志淳在研究了古籍所载的一些例证后，说：“《书》曰‘元后作民父母’，《诗》曰‘岂弟君子，民之父母’……则父母二字，皆人君之称也”。可见，原来先秦时代只有君主才被老百姓称为父母。但是，

随着封建专制主义的建立、发展，以天子自居，雄踞九五的皇帝，对臣民仅仅称其为父母，显然觉得不够意思，因为这不过才比臣民高一辈，于是从秦汉后，“万岁”、“万岁爷”，逐步成了皇帝的代名词、专利品（请参看拙作《“万岁”考》，载于《“土地庙”随笔》）。万岁爷们既然把原来戴在头上的“父母”冠扔了，自然会有人捡起来，并迟早总要戴到自己头上去。清代乾隆年间著名考据家钱大昕，曾写了一则读史札记，题目就叫“父母官”，他从分析王禹偁的诗篇入手，得出明确的结论：“父母官之称，宋初已有之矣。”（《十驾斋养新录》卷十六）这个结论是符合历史实际的。但是，官们被称为“父母官”，风行天下，毕竟还是明朝——特别是明中叶以后的事。宣德时，慈溪县令对百姓说：“汝不闻谚云：‘灭门刺史、破家县令’乎？”“一父老对曰：某等只闻得‘岂弟君子，民之父母’，县令闻之默然。”（杨穆：《西墅杂记》）于此我们不难看出，这里官们与父母已经画上等号。而张志淳的记载，更是一清二楚：“今天下士夫皆称本府州县官为父母大人，称者以是外得忠厚之名，内取身家之利，见称者以是外托尊崇之名，内获结托之利，故交相尚而不可解矣。”“父母二字……今通以加之府州县官，甚至邻州县封府，又甚至主簿典史，又甚至称府官为祖父母，称布政司为曾祖父母。”（《南园文录》卷五）“称父母”官，官们不仅被称父母，还随着权势升格为祖父母、曾祖父母，真是令人恶心。但是，当你知道明朝皇帝早已终日被人们高呼万岁、万万岁，太监被尊为公公、老公公，大太监魏忠贤被尊称九千九百岁，“父母官”们连升三级，也就不足为奇了！不过，明朝的“主簿典史”，即胥吏，也被称为“父母官”，实在是史无前例。明朝中叶、特别是明末，胥吏把持政务，贪赃枉法，流毒天下，顾炎武曾痛斥明朝的数十万胥吏“皆虎狼也”；这些虎狼也成了百姓的“父母”，天下苍生的凄惨命运也就可想而知，由此也就导致了必然的历史结局：李自成、张献忠等揭竿而起，天下大乱，直至把“父母官”们统统打翻在地，连同他

们的主子崇祯皇帝！

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从阶级本质上说，官民是始终对立的。钱大昕说得好：“虽然天下无不爱子之父母，而却有不爱百姓之官，甚至假其势，以恣其残暴，苟有人心者，能无顾名而惭且悔乎！”这真是一针见血之论。事实上，在古代、近代、旧中国的沉沉黑夜里，真正“有人心”爱百姓，在当官期间，没做过一件对不起百姓的事，而在临死前不惭，不悔的，又有几个呢？“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火到猪头烂，钱到公事办”之类的民谚，早已作出了历史的结论。

（《文汇报》1990年4月25日第3版）

乌 纱 帽 考

乌纱帽原是官帽的代名词，演变至今，已成了官的同义语了。区区乌纱帽，何至于如此闪闪发光，浸透衙门气息？这自然也是有个发展过程的。查旧版《辞海》“乌纱”条，谓“古官帽名”，并引“晋书·舆服志”及《唐书·舆服志》作为佐证。说是“古官帽名”，当然无误；但读了此条，失之太简，仍不能使人明白乌纱帽的来龙去脉。

其实，乌纱帽早先并非官帽。唐代大诗人李白有首〈答友人赠乌纱帽〉诗，谓：“领得乌纱帽，全胜白接篱。山人不照镜，稚子道相宜。”如果望文生义，以为李白既然戴了乌纱帽，一定是做了官了，其实不然。据薛天纬先生考证，乌纱帽在唐代与“白接篱”一样，是一种日常便帽。因此，李自此诗所写，只是隐处期间的一件小事；并进而论曰：“宋元时代，尚未见将官帽称为‘乌纱帽’，而明以后的文学作品中，则屡见不鲜。”（《“乌纱帽”小考》，《学林漫录》六集）这个结论是符合历史实际的。

明朝冠服，皆损益前代之制，仔细考察，变化不小。洪武三年规定：“凡文武官常朝视事，以乌纱帽、圆领衫、束带为公服。”同时又规定，凡是年老退休的官员，以及侍奉父母辞闲之官，允许继续戴乌纱帽，而因事罢官者，则服饰与百姓一样，不允许再戴乌纱帽。显然，明朝将乌纱帽与官紧紧地束缚在一起，加以制度化，这就使乌纱帽与封建特权画上了等号，从此也就与蚩蚩小民无缘，见戴乌纱帽者，只能惶惶如仰视，不敢随便平视了。

历代封建专制王朝无法根治的一个重要弊端，便是冗官之滥，

宋、明尤甚。明中叶后，官僚政治机构日益膨胀，官多如毛，乌纱帽也就滔滔天下皆是，并越来越高。万历时有人见到南京留守中卫指挥解元先祖解道画像，“年二十许，乌纱矮冠”，按解道是洪武时人，可见明初乌纱帽尚未高耸，而至中叶，则风气大变。如正德时兵部尚书王敞，“纱帽作高顶，靴作高底，舆用高杠，人呼为‘三高先生’。”（《客座赘语》卷一）乌纱帽如此考究，需要量又如此之大，这就使冠帽铺生意兴隆，应接不暇。有首《折桂令·冠帽铺》的曲子谓：“大规模内苑传来，簪弁缕缨，一例安排。窄比宽量，轻漆慢烙，正剪斜裁。乌纱帽平添光色，皂头中宜用轻胎。帐不虚开，价不高抬。修饰朝仪，壮观人才。”所谓“壮观人才”，恐怕多数——至少是相当一部分，名不副实。诚然，有明一代将近三百年间，头戴乌纱帽者，固然也有国家栋梁，风流绝代者在。但中叶以后，选举、考课制度松弛，弊病丛生，博得乌纱者，往往一不知典章因革，二不知钱谷兵农；刘瑾、魏忠贤之流宦官专政时，更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拍马有术者拔据要津，持异议者，行直道者，则丢乌纱，遭迫害。晚明势如水火，沸沸扬扬的竞争，就争权夺势而言，实际上也就是争夺乌纱帽的斗争。嘉靖时的著名词人冯惟敏谓：“乌纱帽满京城日日抢，全不在贤愚上。新人换旧人，后浪催前浪，谁是谁非不用讲。”同一时期的文学家薛谕道，也愤然曰：“软脓包气豪，矮汉子位高，恶少年活神道。爷羹娘餚小儿曹，广有些鸦青钞。银铸冰山，金垂辖钓，今日车明朝轿。村头脑紫貂，瘦身躯绿袍，说起来教人笑。”显然，是非颠倒，不讲贤愚的结果，只能是抢到乌纱头上戴，管他人才不人才！

“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句古老的民谚，道出了封建社会几乎无官不贪的本质。清朝人说的更直白：“纱帽底下无穷汉……，一切官之父族母族妻族，甚至婢妾族，以亲及亲，坐幕立幕，皆在纱帽底下……词讼通关节，馈送索门包，肉食罗绮…无所不至，故曰‘无穷汉’。”一言以蔽之：一顶乌纱帽，庇荫无数

人。唯其如此，有些人对乌纱帽奉若神明，“只贪个纱帽往来，便自心满意足。”（《二刻拍案惊奇》卷十五）有的人甚至偷偷地弄一顶假乌纱帽戴在头上，过一过画饼充饥式的官瘾。明朝有首民歌，对此作了生动的刻画：“真纱帽戴来胆气壮，你戴着只觉得脸上无光。整年间也没升也没个降，死了好传影，打醮好行香。若坐席尊也，放屁也不响。”（《挂枝儿》谑部卷九）这种社会风气，只能导致乌纱帽更加特权化，使官本位之风，越吹越烈。

但是，物极必反。至明末，官场已是腐败透顶，乌纱帽简直成了黑暗的象征。明人小说中有个盗魁曾尖锐地呼号：“如今都是纱帽财主的世界，没有我们的世界！我们受了冤枉那里去叫屈？况且模糊贪赃的官府多，清廉爱百姓的官府少。”（《西湖二集》卷三十四）随着明朝的灭亡，一顶顶乌纱帽落地，作为一种制度化的官服，乌纱帽终于在中国历史上画了句号。

（台湾《中央日报》1991年10月1日“长河”版，
题名《纱帽底下无穷汉？》）